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无偿划转广州穗通 7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加强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业务体系板块化管理的优势，公司拟将持有的广州广电穗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穗通”）70%股权内部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安保”），本次划转完成后，广电安保将持有广州穗通70%股权，广州穗通成为其控股子公司。

2、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无偿划转广州穗通70%股权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基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04365893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28 号

经营范围：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档案整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安全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供应链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软件销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用设备修理；住房租赁；广播电视设备专业修理；通信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劳务派遣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股权结构：广电运通持有广电安保 100% 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59,856.01 万元，负债总额 44,200.99 万元，净资产 215,655.02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58,667.03 万元，净利润 24,704.51 万元。

（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其他说明：广电安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广电穗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海英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32 号（自编穗通大楼）

经营范围：广告制作；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金属材料制造；广告发布；消防器材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办公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软件外包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

计施工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开发；自动售货机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技术进出口；辐射监测；货物进出口；呼叫中心；旅游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9,808.14 万元，负债总额 9,167.36 万元，净资产 10,640.79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8,833.10 万元，净利润 1,131.8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	70
2	广州市东亚集团有限公司	600	12
3	广州广电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10
4	广州市穗保安全押运有限公司	400	8
合计		5,000	100

其他说明：

1、广州穗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拟转让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拟转让的广州穗通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本次股权划转前后的广州穗通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划转前：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	70
2	广州市东亚集团有限公司	600	12
3	广州广电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10
4	广州市穗保安全押运有限公司	400	8
合计		5,000	100

本次股权划转后：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	------	----------	---------

1	广州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	3,500	70
2	广州市东亚集团有限公司	600	12
3	广州广电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10
4	广州市穗保安全押运有限公司	400	8
合计		5,000	100

五、股权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广州穗通是专业从事智慧金融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承接银行服务外包业务，包括自助设备托管服务和现金及有价证券清分保管等服务。广电安保是公司武装押运和金融外包服务的主要投资运营平台，已在全国并购及设立了 30 余家武装押运及金融外包服务企业，通过以武装押运企业为载体，完成地区金融外包服务平台的投资与建设，打造集金融武装押运、区域现金处理、智能安防运营、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加工、职业教育与培训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服务综合体。广电安保与广州穗通在各自发展中均形成了自身的技术优势，业务上具备较高的业务协同性，本次股权划转在加强公司内部业务板块化管理的同时，实现了技术资源互补，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全国范围的金融服务网络布局。

本次股权划转属于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优化，不涉及现金支付，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划转，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